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張詩欣
電話：(02)7736-6748
電子信箱：dilyslov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300119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獲獎更正名單(附件1)、各校統計表(附件2)
(A09000000E_1130011945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11945_senddoc2_Attach2.ods)

主旨：檢送111年度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更正名單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本部前以113年1月10日臺教高(五)字第1132200099號函(諒達)各校，今因故更正該名單共計153位獲獎(詳如附件1)，各校獲績優計畫件數統計表(共計69校)如附件2。
- 二、餘事項請依本部前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軍警大專校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